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5年6月1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,拟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26.47元/股, 发行数量不超过 128.447.298 股, 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4 亿元(含发行费用)。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,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 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,本次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 整。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3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 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上述事项业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15年5月20日,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2014年 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以总股本708,168,613 股为基数股,向全体 股东以每 10 股送 1 股并派发现金红利 2 元(含税),共计分配股票股利 70,816,861.30 元、现金红利 141,633,722.60 元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分配。2015年6月10日,公司披露了《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,本次 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5 年 6 月 15 日,除权除息日为: 2015 年 6 月 16 日。

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上述分红派息方案,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 格和发行数量讲行调整,调整情况如下:

一、发行底价的调整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 26.47 元/股调整为不低于 23.88 元

/股,具体计算如下:

调整后的发行底价=(调整前的发行底价-每股现金分红)÷(1+总股本变动比例)=(26.47 元/股-0.2 元/股)÷(1+10%) \approx 23.88 元/股(保留小数点后两位)。

二、发行数量的调整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28,447,298 股调整为不超过 142,378,559 股,具体计算如下:

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=计划募集资金总额÷调整后的发行底价=3,400,000,000元÷23.88元/股 \approx 142,378,559股(取整数)。

除以上调整外,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九日